



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

Taipei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:101年8月17日

被告李宗瑞之女友 Joyce(賴慕禎)於被告李宗瑞通緝逃亡期間，涉嫌藏匿人犯罪嫌，專案小組鎖定其行蹤後，承辦檢察官於今(17)日下午 5 時許，指揮刑事局南部打擊犯罪中心（偵八隊）在台南新營逮捕賴慕禎。經指紋比對後，確認落網者為賴慕禎本人無誤。目前刑事局偵八隊已訊問賴慕禎完畢，正追查被告李宗瑞之行蹤及落腳處，賴慕禎將於今日深夜直接押解回本署歸案。

被告賴慕禎於 101 年 8 月 1 日，本署檢察官為追捕被告李宗瑞，鎖定其行蹤後，循線在其臺北市延吉街住處執行搜索，並將賴慕禎帶往大安分局瑞安派出所訊問。當時，被告賴慕禎為免遭查緝，於訊問時，竟冒用她人姓名應訊。

事實上，Joyce 之真實身分係賴慕禎，前因販賣毒品 k 他命案件，經最高法院分別判處有期徒刑 1 年 6 月、2 年 8 月，應執行有期徒刑 3 年 6 月確定，經本署執行科檢察官傳喚不到，復拘提無著，於 100 年 9 月 21 日發布通緝中。